

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

GB/T 4964—2010
代替 GB/T 4964—1985

GB/T 4964—2010

GB/T 4964—2010

A.3 辐射噪声等效连续 A 声级测量记录

辐射噪声等效连续 A 声级测量记录表格式见表 A.3。

表 A.3 辐射噪声等效连续 A 声级测量记录表

船名		测量地点			日期							
测量工况												
测量号	传声器 距船舷 距离/ m	等效连续 A 声级 $L_{pAeq,T}$ / dB	1/1 或 1/3 倍频程中心频率/Hz									
			25	50	100	200	400	800	1 600	3 150	6 300	
			31.5	63	125	250	500	1 000	2 000	4 000	8 000	
			40	80	160	315	630	1 250	2 500	5 000	10 000	

A.4 记录说明

- A.4.1 测距方法是用光学仪器测,还是用固定目标来对照。
- A.4.2 声级计和传声器支撑方法包括是三角架支撑,还是手持,是否用延伸电缆等。
- A.4.3 有关说明内容:
 - a) 测量时,航道内及港口内的自然状态有无大建筑、山或其他大反射面;
 - b) 测量时,附近船只的情况及影响;
 - c) 背景噪声情况和意外噪声情况。
- A.4.4 按 4.7.1.7 测得的脉冲声值,记录在表 A.1 内,并在备注中加以说明。

内河航道及港口内船舶辐射噪声的测量

Measurement of noise emitted by vessels on inland waterways and harbours

(ISO 2922:2000, Acoustics—Measurement of airborne sound emitted by vessels on inland waterways and harbours, NEQ)



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
*
书号:155066·1-42467
定价: 16.00 元

2011-01-14 发布

2011-06-01 实施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
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发布

A.2 船舶辐射噪声暴露声级测量记录

船舶辐射噪声暴露声级测量记录表格式见表 A.2。

表 A.2 船舶辐射噪声暴露声级测量记录表

船名	测量地点	A 计权暴露声级/dB		AS 计权最大声级/dB		日期
		测量工况	传声器距船侧舷距离/ m	$L_{AE,d}$	$L_{AE,25}$	

中华人民共和
 国 国家标
 准
内河航道及港口内船舶辐射噪声的测量
 GB/T 4964—2010

*
 中国标准出版社出版发行
 北京复兴门外三里河北街 16 号
 邮政编码:100045
 网址 www.spc.net.cn
 电话:68523946 68517548
 中国标准出版社秦皇岛印刷厂印刷
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

*
 开本 880×1230 1/16 印张 0.75 字数 17 千字
 2011 年 5 月第一版 2011 年 5 月第一次印刷

*
 书号: 155066·1-42467 定价 16.00 元
 如有印装差错 由本社发行中心调换
 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
 举报电话:(010)68533533

测量时的有关数据

测量性质				地点			
装载状态				吃水首 m,尾 m,船下水深 m			
天气		风力		海况		水流	气温
主机实际转速/ (r/min)		功率/kW		机舱门窗开闭状态			
背景噪声		声级计 支承方法		测距方法		传声器 距水面 高度/m	
测距仪名称		型号				标定日期	
声级计名称		型号				标定日期	
有关情况							

前 言

本标准对应于 ISO 2922:2000《声学 内河航道和港口内船舶辐射的空气声的测量》，本标准与 ISO 2922:2000 的一致性程度为非等效。

本标准代替 GB/T 4964—1985《内河航道及港口内船舶辐射噪声的测量》。

本标准与 GB/T 4964—1985 相比，主要差异如下：

- 修改了测量的量：A 计权暴露声压级取代 A 计权声压级，增加了测量参数 AS 计权最大声压级，倍频带采用无计权或 C 计权最大值声压级或者无计权或 C 计权暴露声级（见 4.1.2 和 4.1.3）；
- 修改了测量仪器应符合的标准（见 4.2）；
- 提高了监测试验背景噪声的要求，相应修改了表格（见 4.3.3.2 和表 1）；
- 明确了航行船舶的暴露声压级的测量时间（见 4.7.1.1）；
- 修改了公式，相应删除了原版中的表 2（见 4.7.1.6）；
- 明确了停泊船舶的等效连续 A 声级测量时间不少于 30 s（见 4.7.2）。

本标准的附录 A 为资料性附录。

本标准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运输部提出。

本标准由全国内河船标准化技术委员会(SAC/TC 130)归口。

本标准起草单位：武汉理工大学交通学院、长江船舶设计院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：吴卫国、喻敏、李绍怀。

本标准所代替标准的历次版本发布情况为：

- GB/T 4964—1985。

测量单位_____ 见证单位_____

测量人_____ 见证人_____

测量日期_____